

教育局通函第84/2025號

分發名單：中學校長

（英基學校及國際學校除外）

副本送：小學校長及

各組主管-備考

2025年中一入學前香港學科測驗（可供選用）的安排

摘要

本通函旨在通知學校2025年中一入學前香港學科測驗（可供選用）（下稱測驗）的安排。本年度各中學可自由選擇是否施行測驗，因此所有中學須確認是否參加。除英基協會屬下學校及國際學校外，所有中學校長及參與施行測驗的教師均應閱讀此通函。

詳情

測驗時間

2. 教育局在通函第137/2024號公布，測驗將於2025年7月15日（星期二）舉行。選擇施行測驗的學校必須在上述日期按指定時間，依數學、英國語文和中國語文的次序施行三科的測驗。第一科（數學科）在上午9時正開始，第二科（英國語文科）在上午10時20分開始，第三科（中國語文科）則在上午11時40分開始。測驗的關鍵事項及測驗物品派送和收回的安排，請參閱附件一。

確認施行測驗

3. 所有中學須填妥附件二的回條，確認是否施行本年度的測驗及提供相關資料。請學校在2025年6月10日或之前經教育局「統一登入系統」進入「電子問卷調查系統」（<https://esurveyweb.edb.gov.hk>）遞交電子回條¹。如有需要，學校亦可以傳真方式（傳真號碼：2574 0340 / 2904 7387）將已填妥的回條交回教育局。如學校選擇不施行測驗，測驗當日將不會獲發任何測驗物品。

¹ 請以學校行政主戶經教育局「統一登入系統」登入「電子問卷調查系統」，下載主題為「Reply on Arrangements for Pre-S1 HKAT 2025」的Excel檔案，填寫有關內容並以上載方式交回已完成的Excel檔案。填寫及上載電子回條的指引可於「使用指南／其他參考」欄下載。

所需測驗物品數量和簡介會

4. 為確保有足夠數量的測驗物品供參加測驗的中一新生使用，選擇施行測驗的學校須填妥附件二丙部。教育局會根據學校預計參加測驗的中一班級數目，於測驗當日向學校派送所需數量的測驗物品。教育局或會在測驗日前後（2025年7月14日至7月18日期間），就派送及收回測驗物品等事宜聯絡負責測驗的學校統籌主任。

5. 為讓學校充分掌握測驗的保密要求和安排，現誠邀所有選擇施行測驗的學校統籌主任或其代表出席2025年測驗簡介會（詳情見下表），並請學校填妥附件二丁部的有關資料。

日期	時間	地點
2025年6月17日（星期二）	下午2時30分 至4時30分	九龍塘沙福道19號 教育局九龍塘教育服務中心 西座四樓演講廳

不設抽樣和校外監考員的安排

6. 由於本年度各學校可自由選擇是否施行測驗，教育局不會抽取樣本答題紙／簿，亦不設校外監考員。

驗收測驗物品

7. 測驗物品會放在密封紙箱（「測驗物品箱」）內，在測驗當日**2025年7月15日（星期二）上午7時正至8時正**，由教育局委託的速遞公司連同一個校長封包和一個藍色紙箱（「藍色箱」）送到學校。「測驗物品箱」的數目應與學校在附件二丙部填報的中一班級數目相同（即每班一箱，每箱有三科的測驗物品）。速遞公司人員會佩戴印有公司名稱的職員證，並在送遞物品時要求校方在收條上簽署及蓋校印，確認收妥測驗物品。**請注意：學校須確保上述整個時段有職員當值，並即時簽收測驗物品。**

8. 收到「測驗物品箱」後，學校統籌主任須打開物品箱，按貼在箱蓋內的清單（附件三）核對測驗物品，確保沒有缺漏。如發現測驗物品有缺漏，學校須立即聯絡教育局安排補送（電話：2892 6535）。如發現「測驗物品箱」破損或封條曾被撕開，程度足以導致測驗卷的內容外泄，學校須填寫附件四甲部「測驗物品箱和校長封包異常報告」，並立即透過傳真（傳真號碼：2574 0340 / 2904 7387）或「教育局電子表格

遞交系統」(<https://eformss.edb.gov.hk/eformss/Form105>)²交回，以便跟進。

9. 學校核對測驗物品後須保留所有「測驗物品箱」。學校須在測驗後把所有問題簿和未曾使用的答題紙／簿放進「測驗物品箱」，然後將紙箱封好。答案及評卷參考和其他測驗物品則應放入「藍色箱」。速遞公司會在2025年7月18日（星期五）到校收取「測驗物品箱」和「藍色箱」，然後轉交教育局。交回測驗物品的安排見第13段。

測驗安排

10. 學校應在中一學生註冊時通知學生測驗的安排，包括測驗時間、地點和座位安排。學校亦應提醒學生攜帶「中學學位分配 — 派位證」（樣本見附件五）參加測驗，以便他們把「學生編號」抄寫在每科的答題紙／簿上及讓學校核對身份。

11. 「監考員須知」和試音錄音檔案會在2025年6月底經「高效資訊傳遞系統 - 學校通訊模組」(FITS - SMM) 傳送給學校。「監考員須知」列出測驗進程序序和向學生宣布的事項。學校應在測驗舉行前自行複印「監考員須知」，並分發給監考員（包括後備監考員）詳閱，以作好準備。（「監考員須知」的所有複印本須於測驗結束後放入「測驗物品箱」，由速遞公司送交教育局。）所有監考員均須為學校的教學人員。學校須安排足夠的監考員（包括後備監考員），而監考員與參加測驗學生的比例不應低於一比五十。試音錄音檔案（.mp3格式）是供學校在測驗日期前預先測試校內的音響器材，以確保中國語文及英國語文科的聆聽測驗能順利進行。有關聆聽測驗的安排見附件一。

12. 若有學生由其他學校轉讀貴校，無論他們是否完成註冊手續，學校應安排他們參加測驗。若已轉讀其他學校的學生於測驗當日回校參加測驗，學校亦應安排他們參加測驗。轉送學生已登分答題卷小摺頁的安排請參閱第17段。

交回測驗物品

13. 負責派送測驗物品的同一間速遞公司，會在2025年7月18日（星

² 有關報告的電子版可於教育局網頁 (<https://www.edb.gov.hk/tc/edu-system/primary-secondary/spa-systems/secondary-spa/general-info/pre-s1-hkat.html>) 下載。請以學校行政主戶經教育局「統一登入系統」登入「教育局電子表格遞交系統」，選取將文件提交至「研究及測驗發展組」，並以上載方式交回已完成的報告。

期五) 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到學校收回測驗物品。請學校依照貼在「藍色箱」和「測驗物品箱」箱蓋內的「交回測驗物品清單」(附件六)把須交回的測驗物品分類放入箱內，封好紙箱，然後在騎縫蓋上校印。速遞公司人員會在收回物品時將收條交予學校存檔。

學生缺席

14. 如學校選擇施行本年度的測驗，該測驗將視為學校活動。倘若學生基於任何原因未能參加測驗，學校須要求缺席學生的家長在測驗當日或之前向校方呈交請假信。學校應妥善保存這些信件，以供教育局在有需要時查閱。

為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作出的測驗安排

15. 為方便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參加測驗，其就讀的小學會在教育局的特定表格上清楚註明學生所需的特別安排，並由家長／監護人在註冊當日轉交其入讀的中學，以便中學預先作出適當安排。特定表格(樣本)見附件七，詳情請參閱教育局通告第4/2022號「轉交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資料」。無論學校有否收到這些特定表格，均須填妥附件八的報告，並在**2025年7月18日(星期五)**連同其他測驗物品一併交回，或透過「教育局電子表格遞交系統」提交。

16. 校長封包內有一套包括三科的放大版問題簿和答題紙／簿，以便學校有需要時取用或複製。若學校複製放大版問題簿和答題紙／簿有困難，可根據過往經驗預計額外所需數量，填妥附件二丙部，以便安排派送。

轉送學生答題卷

17. 根據過往經驗，少數中一新生會在測驗後轉校。在這情況下，請學校直接把已登分答題卷的小摺頁送交該學生入讀的學校，或把小摺頁放入密封的信封(信封面上註明「限閱文件」)，由該學生轉交其所入讀的學校。

測驗的保密措施

18. 中一入學前香港學科測驗是一個保密的測驗。學校必須確保所有施行測驗的人員均明白及遵守保密要求，未得教育局允許，不會複製或管有任何測驗物品(見附件二乙部)。學校須採取一切措施，確保只供校方使用的測驗物品得以保密。學校須在安全的地方存放測驗物品，不

論測驗前後均不可向任何未獲授權人士（包括學生）披露測驗內容。測驗後，學校仍須採取適當的保密措施，按指定日期把所有測驗物品交回教育局研究及測驗發展組。交回測驗物品安排請參閱第13段。

惡劣天氣

19. 若測驗當日天氣惡劣，教育局宣布所有學校停課，測驗將順延一天舉行，測驗時間和其他安排不變。交回測驗物品的日期也會順延至下一個工作天（星期六不計算在內），時間和其他安排不變。

20. 學校須提醒家長，在測驗當日若有熱帶氣旋、暴雨警告或「極端情況」，應留意電台／電視台的公布或香港政府一站通網頁(www.gov.hk)發放的新聞公報。惡劣天氣下的測驗安排見附件九。學校可參考該附件，在中一新生註冊時通知學生學校的相關安排。

預防傳染病擴散的措施

21. 學校須提高警覺，不時留意衛生署及教育局給學校的健康指引，以預防傳染病在校園傳播。有關指引已上載到教育局網頁：<https://www.edb.gov.hk> > 學校行政及管理 > 一般行政 > 有關學校 > 預防傳染病在學校傳播 > 預防傳染病指引 > 學校／幼稚園／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幼兒中心預防傳染病指引。

查詢

22. 如有查詢，請致電研究及測驗發展組：

測驗安排的查詢

電話號碼

測驗的施行政序

2892 6535

測驗物品的派送和收回安排

測驗科目的查詢

電話號碼

中國語文科

2892 6630 陳寶鳳女士

英國語文科

2892 5904 劉慧茵女士

數學科

2892 6602 陳慕詩女士

教育局局長

許志鋒代行

2025年6月2日

**2025年中一入學前香港學科測驗（可供選用）
關鍵事項及測驗物品派送和收回的安排**

1. 測驗詳情

測驗日期：2025年7月15日

測驗科目	時限	開始時間 ^{註一}
數學 ^{註二}	50分鐘	上午9時正
小息		
英國語文	50分鐘 [15分鐘（聆聽） ^{註三} + 35分鐘（讀寫）]	上午10時20分
小息		
中國語文	50分鐘 [10分鐘（聆聽） ^{註三} + 40分鐘（讀寫）]	上午11時40分

2. 派發測驗物品

- 測驗物品將在測驗當日2025年7月15日（星期二）上午7時正至8時正由速遞公司派發到學校。每校會收到每班1箱的測驗物品箱、1個校長封包和1個藍色箱（未摺成盒狀）。學校須確保上述整個時段有職員當值，並即時簽收測驗物品。
- 若學校上午8時正仍未收到測驗物品，須立即聯絡教育局（電話：2892 6535）。

3. 收回測驗物品

- 學校須把交回的測驗物品分類放進所屬的紙箱，然後將紙箱封好，待速遞公司人員到校收取。
- 測驗物品將在2025年7月18日（星期五）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由速遞公司到校收取。

註一 學校須通知學生在每科測驗開始前約10分鐘安坐在禮堂／課室，以便宣布測驗程序和派發測驗卷。由於聆聽測驗須播放錄音，監考員須預留時間測試通用序列匯流排（USB）閃存盤／光碟和音響器材。學校須為學生在每科測驗之間安排小息。

註二 數學科測驗卷的題目中、英並列，學校應告知學生可用中文或英文作答。

註三 聆聽測驗錄音檔案將以.mp3格式儲存在USB閃存盤，請學校提前安排校內資訊科技人員協助。另外，校長封包亦附有聆聽光碟作後備用途。

2025年中一入學前香港學科測驗（可供選用）
關鍵事項及測驗物品派發和收回的安排

4. 其他關鍵事項

日期		事項	方格 (完成後✓)
2025年6月10日（星期二）或之前		透過教育局「電子問卷調查系統」／傳真交回 <u>附件二</u> 回條	☐
2025年 6月17日 （星期二）	下午 2時30分至 4時30分	學校統籌主任或其代表出席簡介會	☐
2025年6月底		教育局把「監考員須知」和用作測試音響器材的試音錄音檔案經「高效資訊傳遞系統 - 學校通訊模組」(FITS - SMM)傳送給學校	☐
2025年 7月15日 （星期二）	上午 7時正至8時正	- 速遞公司派發測驗物品到學校（學校須確保整個時段有職員當值，並即時簽收測驗物品） - 學校統籌主任根據<u>附件三</u>驗收測驗物品。如有缺漏，立即聯絡教育局安排補送（電話：2892 6535） - 如發現測驗物品箱破損或封條曾被撕開，程度足以導致測驗卷的內容外泄，學校須填寫<u>附件四甲部</u>，並立即透過傳真（傳真號碼：2574 0340 / 2904 7387）或「教育局電子表格遞交系統」交回	☐
	上午9時正	數學科測驗（50分鐘）	
	上午10時20分	英國語文科測驗（50分鐘）	
	上午11時40分	中國語文科測驗（50分鐘）	
2025年 7月18日 （星期五）	下午1時30分至 4時30分	速遞公司到學校收回測驗物品（請參考 <u>附件四</u> 、 <u>附件六</u> 和 <u>附件八</u> ）	☐

致：教育局研究及測驗發展組

回條

[須於2025年6月10日或之前透過「電子問卷調查系統」
／傳真（傳真號碼：2574 0340 / 2904 7387）交回]

2025年中一入學前香港學科測驗（可供選用）

甲部 確認施行測驗

1. 本人確認本校 *☐施行／ ☐不施行 2025 年中一入學前香港學科測驗（可供選用）。

（選擇施行測驗的學校，請填妥乙部至戊部。若不施行測驗，請填妥戊部。）

乙部 保密要求

2. *☐ 本人已閱讀及明白本通函的內容，並會確保所有施行測驗的人員明白及遵守通函列出所有保密要求。本校將採取適當的保密措施，確保未得教育局允許，不會複製或管有任何測驗物品。

丙部 測驗安排詳情

3. 預計參加2025年測驗（可供選用）的中一班數

請填上參加測驗的中一班數。[在一般情況下，有關班數應與學校的派位班數相符。但部分學校（例如直資學校）如預計參加測驗的人數高於派位人數，可按每班38套問題簿及答題紙／簿的計算方法，填上預計的班別數目。]

_____ 班

4. 額外 A3 尺寸放大版問題簿和答題紙／簿

請填上所需額外A3尺寸放大版問題簿和答題紙／簿的數量。
[除校長封包內的一套外，學校可根據過往經驗預計所需數量。]

_____ 套

（如無需要，請填「0」）

5. *測驗將於以下地點進行（可選擇多於一項）

- ☐ 學校禮堂
☐ 學校 _____ 個課室
☐ 基於特別原因，測驗將在以下場地舉行：

* 請在適當的空格內填上「✓」號。

丁部 學校統籌主任資料

6. 以下為本校負責2025年中一入學前香港學科測驗(可供選用)的學校統籌主任:

姓名: _____ 聯絡電話:(學校)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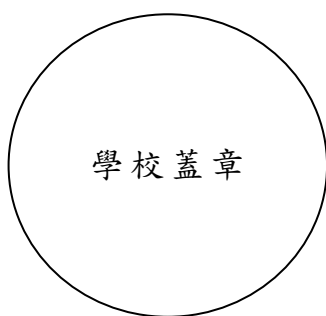
職位: _____ (個人) _____

新任學校統籌主任 * ☐ 是 ☐ 否學校統籌主任或其代表 * ☐ 會 ☐ 不會 出席以下簡介會

日期	時間	地點
2025年6月17日 (星期二)	下午2時45分至4時30分 (登記時間: 下午2時30分至2時45分)	九龍塘沙福道19號 教育局九龍塘教育服務中心 西座四樓演講廳

備註:

- 簡介會將以粵語進行。
- 如簡介會當日上午11時30分至下午2時30分期間, 天文台發出八號預警/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政府公布的「極端情況」生效, 簡介會將會取消, 本局稍後會通知參加者進一步安排。
- 場地不提供泊車位。

戊部

校長簽署 : _____

校長姓名 : _____

學校名稱 : _____

中學派位編號(SAU) : _____

日期 : _____

* 請在適當的空格內填上「✓」號。

**2025年 中一入學前香港學科測驗（可供選用）
測驗物品清單**

(1) 校長封包一個 (2) 測驗物品箱（每班一箱） (3) 藍色箱一個

(1) 校長封包（每校一個）

註：本年度測驗沒有學生名單報告

兩份報告

- ☐ 測驗行政報告（一份）
- ☐ 「為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作出的特別測驗安排」報告（一份）

三個空白信封 – 用作交回以下測驗物品

- ☐ 存放測驗行政報告和「為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作出的特別測驗安排」報告的信封一個
- ☐ 存放答案及評卷參考和聆聽測驗光碟的信封一個
- ☐ 存放聆聽測驗USB閃存盤的信封一個

其他（五個項目）

- ☐ 放大版問題簿及答題紙／簿（A3尺寸）：每科一套，另加學校在附件二丙部填報的數量
- ☐ 供教師評卷時參考的問題簿（每班每科一本）
- ☐ 答案及評卷參考（每班每科一本）
- ☐ 每校每科各兩隻聆聽測驗後備USB閃存盤及每班每科各一隻後備光碟
- ☐ 印有學校名稱的標籤

(2) 測驗物品箱（每班一箱）

問題簿*（每科一包，每包 38 本）

- ☐ 中國語文科問題簿
- ☐ 英國語文科問題簿
- ☐ 數學科問題簿

學生答題紙／簿*（每科一包，每包 38 本）

- ☐ 中國語文科答題簿
- ☐ 英國語文科答題簿
- ☐ 數學科答題紙

其他測驗物品

- ☐ 監考員須知（每科一本）
- ☐ 聆聽測驗USB閃存盤（中國語文科、英國語文科各一隻）

(3) 藍色箱（每校一個）

- ☐ 空箱（未摺成盒狀）

* 若個別班別的問題簿或答題紙／簿數量不敷應用，請使用其他班別餘下的問題簿或答題紙／簿。如仍有問題，請立即聯絡教育局（電話：2892 6535）。

致：教育局研究及測驗發展組

2025年中一入學前香港學科測驗（可供選用）
測驗行政報告

中學派位編號（SAU）：_____

學校名稱：_____

備註：請填妥本報告，然後把本報告放入用作存放測驗行政報告和「為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作出的特別測驗安排」報告的信封。該信封須放進「藍色箱」交回教育局。學校亦可透過「教育局電子表格遞交系統」交回報告。

甲部：測驗物品箱和校長封包異常報告

(1) 測驗物品箱和校長封包情況

- ☐ 測驗物品箱和校長封包沒有破損，封條完整。
- ☐ 測驗物品箱或／和校長封包有破損或／和封條曾被撕開，程度足以導致測驗卷的內容外泄（請詳細註明情況，並立即把本頁傳真給教育局 [傳真號碼：2574 0340 / 2904 7387]／透過「教育局電子表格遞交系統」交回，以便跟進）。

(2) 箱內測驗物品情況

- ☐ 箱內各問題簿、答題紙／簿和聆聽測驗USB閃存盤等測驗物品的包裝均完好無缺。
- ☐ 箱內測驗物品的包裝破損，程度足以導致測驗卷內容外泄。（請詳細註明情況，並立即把本頁傳真給教育局 [傳真號碼：2574 0340 / 2904 7387]／透過「教育局電子表格遞交系統」交回，以便跟進）。

校長簽署：_____

校長姓名：_____ 日期：_____

2025年中一入學前香港學科測驗（可供選用）
測驗行政報告

乙部：測驗行政異常報告

- ☐ 在施行測驗的過程中沒有發現異常情況。
- ☐ 在施行測驗的過程中發現以下異常情況（請提供詳情）：
- | | |
|---------------------------------------|----------------------------------|
| ☐ 測驗物資派遞 | ☐ 遺失測驗物品 |
| ☐ 學生身體不適 | ☐ 學生遲到／早退 |
| ☐ 學生沒有攜帶派位證 | ☐ 監考 |
| ☐ 其他（請註明）_____ | |

詳情如下： _____

丙部：已註冊學生的出席報告

(1) 出席學生人數： _____

(2) 缺席學生人數： _____

丁部：對2025年中一入學前香港學科測驗（可供選用）行政安排的其他意見

校長簽署： _____

校長姓名： _____ 日期： _____

樣本

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2023/2025 年度中學學位分配

40142

SECONDARY SCHOOL PLACES ALLOCATION 2023/2025

派位證 Allocation Slip

(由學生家長保存。請小心閱讀本證背後的「家長須知」。)

(To be retained by parents. Please read the Notes for Parents at the back of this Slip carefully.)

學生編號 Student Reference No.	S1816544		
學生姓名 Name of Student	常進步 SHEUNG CHUN PO	性別 Sex	女 F
小學 Primary School	灣仔小學 WAN CHAI PRIMARY SCHOOL		
派往中學 Secondary School Allocated	呂祺中學 LUI KEE SECONDARY SCHOOL		
學校地址 School Address	香港灣仔灣仔道 WAN CHAI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2023/2025 年度中學學位分配

SECONDARY SCHOOL PLACES ALLOCATION 2023/2025

 學生編號
Student Reference No.
S1816544
入學註冊證 ADMISSION SLIP

(由獲派中學保存。)

(To be retained by secondary school allocated.)

學生姓名 Name of Student	常進步 SHEUNG CHUN PO	性別 Sex	女 F
派往學校 School Allocated	呂祺中學 LUI KEE SECONDARY SCHOOL		
註冊地點 Registration Address	香港灣仔灣仔道 WAN CHAI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查詢電話 / Telephone No. for Enquiries: 1234 5678)		
註冊日期 Registration Date(s)	10/07/2025 – 11/07/2025	註冊時間 Registration Time	09:00 AM – 12:30 PM 02:00 PM – 04:00 PM

2025年中一入學前香港學科測驗（可供選用）

交回測驗物品清單

(1) 藍色箱

(2) 測驗物品箱

請學校依照本清單把測驗物品分類放進藍色箱和測驗物品箱，封好紙箱，然後在騎縫蓋上校印。速遞公司人員會在2025年7月18日（星期五）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到校收取，然後轉交教育局。

(1) 藍色箱

共放入 三個信封	1. 已存放下列報告^{註一}的信封一個 (i) 測驗行政報告 (ii) 「為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作出的特別測驗安排」報告 2. 已存放中國語文、英國語文和數學三科的答案及評卷參考，以及所有聆聽測驗光碟的信封一個 3. 已存放所有聆聽測驗USB閃存盤的信封一個
-------------	---

(2) 測驗物品箱^{註二}

共放入 四類物品	1. 所有問題簿（包括A3尺寸放大版及供教師批改時參考的問題簿） 2. 所有未曾使用的答題紙／簿（包括A3尺寸放大版） 3. 所有監考員須知 4. 所有學校自行複製的測驗物品
-------------	--

註一 學校亦可透過「教育局電子表格遞交系統」交回測驗行政報告及「為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作出的特別測驗安排」報告，而有關報告的電子表格可於教育局網頁(<https://www.edb.gov.hk/tc/edu-system/primary-secondary/spa-systems/secondary-spa/general-info/pre-s1-hkat.html>)下載。

註二 所有曾使用的學生答題紙／簿無須交回。

樣 本

限閱文件

**轉交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資料及
中一入學前香港學科測驗的特別安排
(由小學填寫)**

家長／監護人應注意的事宜：辦理中一入學註冊時，請將此表格交給中學，讓學校知悉下述學生的特殊教育需要，否則中學在舉行「中一入學前香港學科測驗」時，將難以為該生預備特別的安排。

小學應注意的事宜：(i) 填寫乙部時，請參考下述學生在小六進行校內測考時的特別安排；及(ii) 請在中學學位分配結果公布當日或之前，填妥本表格並交給家長／監護人，以便家長／監護人轉交中學參考。

中學應注意的事宜：(i) 須按乙部的建議，在舉行「中一入學前香港學科測驗」時，為下述學生作出所需的特別安排，並(ii) 在該生入學後及早提供適切的支援服務。

致中學校長：

學生姓名：_____ 學生編號(STRN)：_____

甲部 學生的特殊教育需要

上述學生經相關專業人士評估為有以下的特殊教育需要（請在合適的方格內加「✓」）：

- | | | |
|--|---------------------------------|--------------------------------------|
| ☐ 智障 | ☐ 自閉症 | ☐ 注意力不足/過度活躍症 |
| ☐ 精神病 | ☐ 特殊學習困難 | ☐ 肢體傷殘 |
| ☐ 視障 | ☐ 聽障 | ☐ 言語障礙 |
| ☐ 其他(請註明)：_____ | | |

乙部 中一入學前香港學科測驗的特別安排建議

本校在該生於小六年級進行校內測考時，曾為該生提供以下的特別安排。請貴校在「中一入學前香港學科測驗」亦為上述學生作出相應的特別安排（請在合適的方格內加「✓」；*請圈出所需項目。）

- ☐ 延長測驗時間（加時上限一般不應多於原定時間的25%，並請作出適當座位安排，以免學生在加時期間受到騷擾）
- 中文科_____ % 測驗時間 英文科_____ % 測驗時間 數學科_____ % 測驗時間
- ☐ 豁免*中文／英文科聆聽測驗 ☐ 放大測驗卷以便閱讀和書寫
- ☐ 在獨立房間進行測驗 ☐ 特別座位安排（請註明）_____
- ☐ 其他（請註明）：_____
- ☐ 上述學生不需要特別測驗安排

丙部 轉交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資料

為方便貴校了解上述學生的特殊教育需要，以便為他／她提供適切的支援服務，本校整理好該生的相關資料後，便會儘快送交貴校。如有需要，貴校可與本校聯絡，以進一步了解詳情。

聯絡人：_____ 電話：_____

學校蓋章

學校校長簽署：_____

學校校長姓名：_____

學校名稱：_____

日期：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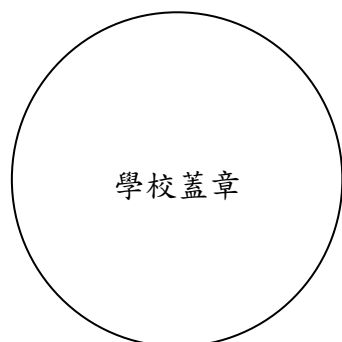
致：教育局研究及測驗發展組

2025年中一入學前香港學科測驗（可供選用）
「為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作出的特別測驗安排」報告
（須於2025年7月18日放進「藍色箱」或透過「教育局電子表格遞交系統」交回）

本校收到家長／監護人交來「轉交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資料及中一入學前香港學科測驗的特別安排」表格共 _____ 張（如學校沒有收到表格，請填「0」，不再需要填寫下表）。

本校為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作出的特別測驗安排如下（請在適當位置填上數字和學生資料，如不適用請留空）：

特別安排		學生人數	備註
延長測驗時間	中國語文		
	英國語文		
	數學		
豁免聆聽測驗 （請在備註一欄 列出學生編號和 學生姓名）	中國語文		
	英國語文		
放大測驗卷以便閱讀和書寫			
在獨立房間進行測驗			
特別座位安排			
學生不需要特別測驗安排			
其他			



校長簽署： _____

校長姓名： _____

學校名稱： _____

中學派位編號(SAU)： _____

日期： _____

2025年中一入學前香港學科測驗（可供選用） 惡劣天氣下的安排

測驗當日如遇有熱帶氣旋或暴雨警告，家長應留意電台／電視台的公布或香港政府一站通網頁(www.gov.hk)發放的新聞公報。以下的一般安排將會適用，教育局也會發出相應公布：

熱帶氣旋

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測驗特別安排
一號或三號		除非有特別宣布，測驗會如常施行
八號預警信息／八號或更高警告信號		
(1)	警告信號已發出，但在上午5時30分前取消	除非有特別宣布，測驗會如常施行。
(2)	預警信息／警告信號已發出，而在上午5時30分仍然生效	測驗將延期一天，即2025年7月16日（星期三）施行。（註）
(3)	預警信息／警告信號在上午5時30分至8時前發出	測驗將延期一天，即2025年7月16日（星期三）施行。（註）
(4)	預警信息／警告信號在上午8時或以後發出	測驗立即中止，並且 <u>不會</u> 安排在另一個日期施行。

持續大雨

暴雨警告信號		測驗特別安排
黃色		除非有特別宣布，測驗會如常施行。
紅色／黑色		
(1)	暴雨警告信號已發出，但在上午5時30分前取消	除非有特別宣布，測驗會如常施行。
(2)	暴雨警告信號已發出，而在上午5時30分仍然生效	測驗將延期一天，即2025年7月16日（星期三）施行。（註）
(3)	暴雨警告信號在上午5時30分至8時前發出	測驗將延期一天，即2025年7月16日（星期三）施行。（註）
(4)	暴雨警告信號在上午8時或以後發出	測驗如常施行。 學校須自行酌情處理受惡劣天氣影響以致遲到參加測驗的學生。至於未離家回校的學生應留在家中。

註：(a) 學校須確保校舍開放，並安排教職員照顧已離家上學的學生。學校亦應在安全情況下方可讓學生回家。

(b) 若測驗延期至7月16日（星期三）施行，交回測驗物品的日期亦會順延至下一個工作天（星期六不計算在內），即2025年7月21日（星期一）。